

约翰福音解经讲道

一粒落在地里死了的麦子 约 12: 16-26

各位在耶稣基督里蒙我们父神所爱的弟兄姊妹们：我们今天继续来学习约翰福音的 12:，今天我们要看的经文是 12: 16-26，这是主耶稣在讲到自己的死所带来的果效以及呼召门徒跟随祂的脚踪行。

一、神的作为不受任何拦阻（16-19）

16 这些事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耶稣得了荣耀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他写的，并且众人果然向他这样行了。

1、若非神的话语做我们脚前的灯，我们就是瞎眼的。

2、甚至若非圣灵开启我们的眼睛，神的话语照在我们身上还是不够的，就如在最明亮的光中我们依然是一个瞎子。

3、基督在祂复活之后才将此恩典赐给众门徒，因为直到基督被接到天上的荣耀里，那完全的日子才来到，这日子就是圣灵丰丰富富地赐下恩惠的时候，正如我们在约 7: 39 所看到的。

4、这事教导我们：判断关乎基督的事，不要凭着自己肉体的感觉，乃要依据圣经。另外，我们要谨记：圣灵逐步地教导我们，乃是特别的恩典，叫我们不要以愚昧的心思索神的作为。

5、“这话是指着祂写的，并且众人果然向祂行了”后来，门徒才想起基督做这些事并不是心血来潮，那些人也不是无端地取乐；事实上，整个过程都是在神旨意的引导下，因为指着祂写的事情必然要应验。所以这话也可以怎么说：“他们向祂这样行，正如经上对祂的记载。”

17-18 当耶稣呼唤拉撒路，叫他从死复活出坟墓的时候，同耶稣在那里的众人就作见证。众人因听见耶稣行了这神迹，就去迎接他。

作者在此又将已经说过的事重复一次，即：许多人听到基督所行的大神迹，就出去迎接基督。他们大群的人出去，是因为拉撒路复活的消息传得甚广。他们有确凿的证据称马利亚的儿子（耶稣）为弥赛亚，因为祂大有能力。

19 法利赛人彼此说：“看哪，你们是徒劳无益，世人都随从他去了。”

法利赛人的话叫他们自己更为恼怒。他们也是在承认自己的无用，仿佛他们说，众人转而跟随基督是因为他们的无能，因为无论他们怎么诋毁基督、恐吓民众，结果仍然是“世人都随从祂去了”。当这些凶暴的人企图采用极端的手段时，他们常常会如此说以作掩饰。若神的仇敌如此刚愎地继续行恶，我们应该更坚定不移地行公义的事。

二、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20-24）

20 那时，上来过节礼拜的人中，有几个希腊人。

1、“希腊人”有人认为这是指说希腊话的犹太人，但是这个字的原文与徒 6: 1 翻译成“说希腊话的犹太人”的希腊文不同字，所以他们很可能是皈依犹太教的人，更有可能是“敬畏神”的外族人（如使徒行传第十章的哥尼流），他们参与会堂的敬拜，但没有受割礼，也没用完全融入犹太教，他们上耶路撒冷敬拜只有在“外邦人院”中进行。

2、因此，这就与法利赛人对主耶稣的态度成了鲜明的对比，也是对 19 节法利赛人所说的话，补充了一个讽刺性的说明。这更加显明这些法利赛人的忘恩负义！

3、因此这句话也告诉我们：称基督为王的，不仅是犹太地的居民（他们从各城各乡来过节）；而

且消息传到了住在海那边的人耳中，他们也从远方来到这里。

4、“上来过节礼拜”他们在自己的本地也可能如此行，但约翰此处所描述的是庄严的敬拜，必有祭物献上。

5、尽管信仰和敬畏神并不局限在圣殿里，但他们不能在别的地方献祭给神，别的地方也没有藏有摩西法版的约柜，这约柜代表神的同在。所有人都可以在自己的家里每日以圣洁的仪式敬拜神；而在律法之下的圣徒同样也要以外在的敬拜仪式和顺从的行为来宣告信仰。

6、节日的成立就是为这个目的。他们花大代价行了如此长的路，要克服这么多的困难，又冒着个人的危险，就是因为他们对外在的承认他们虔诚的信仰一事并不懈怠淡漠。

7、若我们在自己的住处不敬拜真神，我们还有什么借口能为自己辩解？律法书里的敬拜仪式的确已经结束了，但主吩咐教会要有洗礼、圣餐并公开的祷告，叫信的人专心于履行这些职责。若我们轻视这些，就证明我们对敬虔的渴慕极为冷淡。

21 他们来见加利利伯赛大的腓力，求他说：“先生，我们愿意见耶稣。”

他们没有直接跟基督说话，而是想通过腓力取得亲近基督的途径，这显出他们的敬畏之心，因为敬畏之心总是生出谦恭的态度。

22-23 腓力去告诉安得烈，安得烈同腓力去告诉耶稣。耶稣说：“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

1、“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虽然圣经在其它地方清楚说明，十字架和埋葬都是基督卑微的一部分，但这里却说是“得荣耀”，因为十字架和埋葬是那位中保进入荣耀的门槛，借着复活、升天和被高举，进到父神的右边。

2、基督要解决祂的死所带给祂门徒的震惊，祂指出他们不应该气馁，因为祂的死将会结出荣耀的果子，福音的真理将会在全世界得以宣扬。也正是因为此，基督说了以下麦子的比喻。

24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

1、“实实在在”又是本卷福音书的特殊用语，强调这个比喻的重要性，表明耶稣就是基督。

2、“一粒麦子”的原文是带着冠词的单数名词，意为“那麦子”。主耶稣用“那麦子”来象征自己是唯一的基督。“那麦子”也可代表神向亚伯拉罕所应许的“那子孙”【创 22：17】和“后裔”【创 22：18】。就如使徒保罗所说：“所应许的原是向亚伯拉罕和他子孙说的；神并不是说‘众子孙’，指着许多人，乃是说‘你那一个子孙’，指着一个人，就是基督。”【加 3：16】

3、“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基督在此将祂的死亡比喻为播种，看起来麦子是毁坏了，但这却促使更丰富的增长。这也指出基督受死的必须性！基督若要结出那么多的子粒，就必须落在地里死了，否则祂就不能收获任何子粒。“许多子粒”和“天上的星、海边的沙”【创 22：17】，都是指着基督劳苦（十字架）的果效【赛 53：11 “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为要收获这样的果效，基督一定要以死作终结的高潮。祂必先劳苦，然后才得着心满意足。祂降世为人的目的就是要成就这一荣耀的工作。

4、“结出许多子粒来”我们不要只看祂的死，也要看到祂荣耀的复活所结出的果实。祂的荣耀要在四处彰显出来，没有任何东西能阻挡。历世历代所有信靠基督的人都是祂劳苦的功效，今天的你我也是如此，所以我们应该何等向祂感恩！

三、得生命与服事基督（25-26）

25 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

1、一个人受他今世无节制的欲望所支配，若没有强制的力量拦阻他，他就不能撇下世界，这人被称为爱惜生命的；而一个人轻看生命，无畏地面对死亡，他被称为恨恶生命的。

2、这不是说我们要绝对地恨恶生命，因为生命乃是神最大的祝福之一；而是说信的人应该乐意放弃生命——当它阻碍他们亲近基督时；就像一个人，当他想为一件事情奔走时，他就会抖掉肩上的重负。

3、爱惜生命真正的界限就是：当我们活得合乎神心意的时候，当我们乐意撇弃它的时候，或者更简单地说，当我们带着它、并将它作为祭物献给神的时候。

4、若一个人对今生生命的恋慕越过了这个界限，就丧失生命，即：他的生命落入永远的灭亡中。因为**丧失**一词不是意为失去，或只是失去了一些有价值的东西，而是使其完全毁灭。

26 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

1、基督以自己的榜样叫我们欢欢喜喜地经受死亡，免得死亡使我们感到极度痛苦而难以接受。当然，我们不愿拒绝做基督门徒的荣耀称号，但只有顺着祂所指引的去行，才能被称为门徒。祂引导我们经历死亡，死亡的痛苦就减轻了，并且在某种程度上还令人欢喜，若我们像神的儿子一样顺服。我们非但不应该因着十字架而离开基督，而且我们更应该为基督十字架的缘故渴望死亡，因为十字架并不是以死亡为结束，而是以基督的复活升天被高举为结束。

2、“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基督并且应许那些与祂同死同活的人说，父神必定会因此而奖赏他们。

3、如何分辨一个人是否是耶稣的真正跟随者，不是看他有没有挂十字架的项链，也不是单单看他嘴巴上说自己是一个基督徒，而是要看他所信的是什么，并且要看他的“十字架”是什么。“十字架”的确是基督徒的标志和证据，必须是活画在他们的心里【加 3：1】；同时，十字架也代表了世人的“憎恨”，就如保罗所说“十字架讨厌的地方”【加 5：11】。所以一个真正的基督徒必须要有受苦的心志，随时预备好自己来面对磨难的日子。

4、什么是受苦的心志呢？简单来说就是主耶稣在太 16：24 所说的“舍己”，也就是“自我否定”，这是属灵生命与敬虔的根本，如果我们推翻了“自我否定”的教义，那么整个建筑物（基督教纯正的信仰）就会倒塌。现今心理学的论调是“自我肯定”，教导人每天对自己说：“你是最棒的”，这是完全与圣经的教导相背的，所以我们教会是反对心理学的。然而非常遗憾的是现今很多的教会都向心理学开放，还衍生出所谓的“基督教心理学”，这实际上是异端的教导。

5、为义受逼迫的就必须舍己，十字架的道路唯独是从主耶稣主动的呼召才开始生效。行走义路的第一步即是以离弃自我并以持续着自我的治死，一直到见主面为止【罗 8：13 “你们若顺从肉体活着，必要死；若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必要活着。”】。既然为义受逼迫的人必须舍己，那么就一定不能落在自怜中。世人既然恨恶主耶稣，他们当然也会恨恶祂的儿女——基督徒。正如古实人没有改变过肤色，豹子没有改变过斑点一样，世人丝毫未变，他们仍然公开敌视耶稣基督。因此圣经写道：“凡想要与世俗为友的，就是与神为敌了。”【雅 4：4】。基督徒所行的愈是与主相近，就愈是被世人误解，就愈被他们嘲弄和憎恨【约 15：19 “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

6、凡不为了基督的缘故而否定自己的人，有一天将被弃绝。主耶稣说：“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

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太 10: 33】这将是何等可怕的结局！主耶稣在论到末日审判的比喻（绵羊与山羊的比喻）中提到审判的王要对那些不愿舍己、不愿付代价的人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太 25: 41】地狱被称为“火”。在以色列的锡安山南面有一个葡萄藤遮蔽的山谷，叫欣嫩子谷，在旧约里是玛拿西把他的孩子经摩洛的火的地方。这就是基督用来称呼地狱的地方：“火之谷”，又名“火炉”、“火湖”或“吞灭的火”。先知以赛亚所说的：“我们中间谁能与吞灭的火同住呢？”【赛 33: 14】也就是希伯来书 12: 29 所说的：“我们的神乃是烈火。”火的本性就是要燃烧，地狱的火也是这样；但地狱的火是永远不停止或熄灭的。火山的火会停，太阳的火有一天也会停，但地狱的火是永远不停的。所以地狱的痛苦是永远持续不断的；而被丢进地狱中的人，他们的痛苦将是尖锐的，且莫用缓冲的余地；启示录说：“他受痛苦的烟往上冒，直到永永远远。那些拜兽和兽像，受牠名之印记的，昼夜不得安宁。”【启 14: 11】神的烈怒被形容为一股硫磺火【赛 30: 33 “原来陀斐特又深又宽，早已为王预备好了，其中堆的是火与许多木柴。耶和華的气如一股硫磺火，使它着起来。”】，神的愤怒就像一股奔流不息的泉源，且持续不断地喷流。这一切都要因着祂的公义而在地狱中彰显出来，所以地狱是一个纯粹神公义彰显的地方，在那里没有任何的怜悯，启示录说神的忿怒之杯是纯一不杂的【启 14: 10 “这人也必喝神大怒的酒；此酒斟在神忿怒的杯中纯一不杂。他要在圣天使和羔羊面前，在火与硫磺之中受痛苦。”】。

7、一个不懂恩典的人是不会为义受逼迫的，因为他们没有“恒久忍耐…有恩慈…不嫉妒…不自夸，不张狂，”的爱【林前 13: 4】。换句话说，一个人如何才能“为义受逼迫”呢？那就是必须要拥有能“恒久忍耐”的恩典。而何谓“恒久忍耐”的恩典呢？那就是使徒保罗在林前 13: 13 所说的：“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爱；这三样，其中最大的是爱。”这爱是在圣灵重生我们时浇灌在我们心里的【罗 5: 5 “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

各位：如果你借着今天的道，发现了自己因为亏缺了上帝的荣耀而遭受劳苦愁烦，并且没有出路的话，我要奉主的名，告诉你一个使“苦”变成“甜”的福音。在出埃及记十五章 22-26 节摩西蒙神的指示，告诉一切属基督的人一条使“苦”变成“甜”的福音——生命树，就是基督。若你蒙了基督的恩典，你就有了“恒久忍耐…有恩慈…不嫉妒…不自夸，不张狂”的爱，你就可以在今世享受神的赐福，有力量胜过一切痛苦患难，在来世也可以坦然去见主的面。盼望各位在座的都在基督里，拥有祂所赐“恒久忍耐”的恩典，来面对将来忿怒的基督的审判“等候他儿子从天降临，就是他从死里复活的、那位救我们脱离将来忿怒的耶稣。”【帖前 1: 10】阿们！

思考问题：

- 1、为什么门徒当时不明白基督所作的事，要到后来基督得荣耀后才明白？
- 2、主耶稣所说的“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是指什么时候？
- 3、落在地里的麦子【24】这个比喻是什么意思？
- 4、什么叫爱惜自己生命的？什么叫恨恶自己生命的？
- 5、服事基督的人要怎么做？当他们跟从基督时会得着什么？反之会遭受怎样的结局？

基督教改革宗合肥惟恩教会

吴卫真弟兄

2011年10月9日